

证券代码：837408

证券简称：海普锐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同安区集祥西路1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毅治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温智兴因疫情原因缺席，委托监事陈毅治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CAC 证审字【2022】0166号”的《审计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公司2021年12月31日

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1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

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1. 议案内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04 月 22 日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CAC 证专字【2022】0214 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 2021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